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等议案。鉴于公司将对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，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完成后，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30,624.165 万股变更为 30,616.965 万股。

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具体内容如下：

	修订前公司章程条款	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,624.165 万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,616.965 万元 。
第十九条	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30,624.165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	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30,616.965 万股 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21 日